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南开大学
	代码：10055

授 权 学 科 (类 别)	名称：法律硕士
	代码：0351

授 权 级 别	☐ 博 士
	☒ 硕 士

2024 年 12 月 20 日

一、总体概况

（一）授权点基本情况

南开大学 1980 年建立法学系，2004 年成立法学院，是我国改革开放后较早开始法学研究生教育的单位之一。1983 年获国际经济法硕士学位授予权，1999 年获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2006 年获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予权，2011 年获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2012 年获批国家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和国家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

（二）学科建设情况

南开法学于 2012 年获批天津市法学一级重点学科。学科布局完整，行政法学研究聚焦行政法学基础理论，关注政府规制、医药卫生行政法、信用治理；国际法学注重国际经济法、国际人权法、国际环境法、国际私法的多翼并举；刑法学研究坚持德日刑法与英美刑法并重，刑法释义学与刑法社会学并重；民商法研究注重知识产权法、商法、物权法与海商法的一体化研究；经济法学着力于竞争法、数据治理、政府采购法等开拓。

南开法学在九个二级学科招收法学硕士研究生。2023 年起，开始在诉讼法专业招收博士生。自此在法律史、宪法学与行政法学、民商法学、刑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国际法学等七个二级学科进行博士招生。

（三）研究生基本情况

2024年招收法律硕士研究生85人，其中推免生20人，生源质量稳步提升。2024年有124位学生顺利通过答辩，获得法律硕士学位。毕业生中72%的同学进入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19%的同学进入律师事务所。

（四）研究生导师状况

南开大学法学学科现有博士生导师25人，硕士生导师23人。有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2人、教育部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1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2人、天津市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哲学与法学组）成员1人、天津市“五个一批”人才入选者1人、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人选11人。多位教师拥有英国剑桥大学、英国诺丁汉大学、德国马普外国与国际刑法研究所、德国弗莱堡大学、日本北海道大学等海外著名大学或研究机构的博士、硕士学位。绝大多数教师拥有一年以上海外高校访学、研修经历，多位教师曾于耶鲁大学、哥伦比亚大学、牛津大学等名校访学。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

学院高度重视辅导员队伍建设，本年度选聘学院青年讲师张华博士担任专职辅导员，新入职一名“思政后备计划”

辅导员，队伍力量得到充实。学院现有两个校级辅导员特色工作室，分别为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室和国防育人工作室，工作室充分发挥育人功能，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室前往内蒙古包头、辽宁沈阳、鞍山、盘锦等地进行了实地家访，并就家校共育相关主题在市级新媒体上发表网文一篇，组织开展学院二级心理辅导站建设。国防育人工作室组织学院 2023 级 2024 级学生军训工作顺利开展并取得“政治工作先进连队”荣誉，与陆军第 81 集团军某部联合开展“松骨峰精神代代传”主题报告会，举办退役士兵征兵宣讲活动 3 场，入伍八学子代表阿斯哈尔·努尔太返校与学院师生交流。1 名辅导员工作案例获得天津市高校辅导员工作优秀案例征集二等奖，1 名辅导员微党课获得南开大学十佳微党课，2 名辅导员在学校思想政治教育疑难问题解答征集活动中获二等奖。

（二）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

抓实基层，落实“党建+法学+思政”的大思政育人工作。邀请校领导、专家学者开展“学习遵守党纪 争做合格党员”“学习总体国家安全观 增强忧患意识和防风险能力”“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融合发展 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基础战略支撑”等主题的形势政策课、党团课 20 余场。学院与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第一小学签订大中小学思政一体化共建协议，在课程思政、教师思政、学生思政方面开

展深入交流合作，共同举办“小手拉大手，宪法伴我行”国家宪法日主题教育活动。

强化党支部日常建设管理、贯彻落实党的组织生活的基本制度。学生党支部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纪学习教育、习近平法治思想等主题，开展“三会一课”共计 400 余次。加强学生支部与教师支部的合作共建、办好办实主题党日活动。法硕（法学）第一党支部 2024 年知识产权宣传周·南开行“亮剑盗版，从我做起”主题党日活动获南开大学 2023-2024 年度“创最佳党日”活动二等奖。1 名学生党员获批校级优秀共产党员标兵，并作为唯一学生代表在全校七一表彰大会上发言；2 个学生党支部获评校级先进学生党支部；1 个学生党支部获批校级样板党支部；3 个学生党支部、3 个党员先锋岗入选党建创新立项。组织学生参加首届“清廉南开”廉洁文化宣传教育月活动，获批优秀组织单位。

加强团员思想引领和教育管理，夯实基层团组织建设。学生团支部围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纪学习教育、习近平法治思想等主题，开展“三会一课”共计 477 余次。持续推动党建引领下的班团一体化建设，“双联动”开展本科生团支部与博士生党支部的国防教育主题党团日活动，加强党团支部交流共建。在学校五四评优系列争先创优活动中，《法学概论》课程组

获“青年文明号”类别南开大学青年五四奖章，学院多位青年师生荣获五四奖章提名奖、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荣誉表彰。

（三）校园文化建设

学院高度重视并积极推进“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育人模式，学生在校运会、全校演讲比赛等活动中屡获佳绩，组织师生趣味运动会、学生提案大赛等活动，更好激发校园活力，服务保障学生权益。

持续开展“导师有约”系列活动2期、“法职启航”系列活动8期，开设“师语撷珍”线上专栏发布教师育人感悟推送5期，开展教师节“感念师恩”线上线下专题活动，充分发挥校内外专业导师在学生学业引领、生涯规划、素质提升等方面的作用，全方位协同育人，引导学生深入探索法学专业、投身法律实践。

统领整合南开大学法律援助协会、法学院法治精神宣讲团、民法典精神学生宣讲团等优质资源，走进天津市第九十中学、海河教育园区南开学校等大中小学，河西区挂甲寺街道、海棠街品尚花园、首创暖山等基层社区，庄浪县职教中心、庄浪县第四中学等西部边疆，积极普及法律知识、宣讲习近平法治思想30余场，受众超2000人次。

以重大法律节日为契机，广泛组织普法宣传相关活动。在12·4国家宪法日组织承办全校“学宪法 讲宪法”赛事

选拔和“宪法卫士”学习活动，法学院3名学生在天津市第八届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比赛高校组中，分获演讲比赛一等奖、二等奖以及知识竞赛三等奖的好成绩。在12·4国家宪法日、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举办系列校园普法宣传活动，校内师生参与人数千余人，有效营造了学法习法的热烈氛围。

（四）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改革奖助学金评审模式，将国家奖学金、学校公能奖学金与社会捐赠奖助学金统筹评审，将公开评审与开放观摩相结合，实现评奖评优阶段0投诉0舆情。年底举办“法蕴华彰”荣耀法学颁奖典礼暨文艺演出，为全年获奖学生代表颁奖，邀请捐赠律所集体出席，设置优秀学生展示环节，同步在线上开展荣耀法学优秀学生展示推送，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年初顺利组织推动第6期中伦海外游学师生团队赴香港、新加坡游学，年末完成第7期中伦海外游学团队选拔与行程策划。与岳成律师事务所、君利律师事务所、煦朗律师事务所、击水律师事务所、中伦律师事务所等单位充分交流，针对学生校外导师、校企合作、学生奖助学金等工作进行洽谈。

整合学院原有资源，建立学院“家校社协同育人”二级心理辅导站，学院充分挖掘学科专业特色，整合学院心理健康类活动资源，汇聚学院领导班子、专职辅导员、学生骨干、

学生家长合力，探索开展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危机监测预警、心理咨询服务、危机干预处置“四位一体”心理辅导站工作机制，目前已结合实际开展心理团辅活动1场、心理委员培训1场，逐步建立起学院学生电子心理档案，分层分类精准开展心理育人活动，搭建家校社协同心理育人平台。

成立学院新媒体中心，加强学院新媒体矩阵建设。通过架构改革、人员招募、强化培训，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进一步规范学院推文审核发布流程，逐步扩展学院公众号栏目、创新网络宣传形式。积极对接校内外媒体，多篇稿件得到南开大学官微、学校新闻网、津云、天津日报等媒体报道，传递南开法学声音。

成立学生职业发展中心，做好学生就业服务工作。从就业信息传递、求职指导、校企对接等方面进一步服务学生就业，提升学生就业质量。针对不同择业方向进行针对性指导，邀请优秀校友及法律实务界优秀代表来校开展讲座，举办考研经验分享会2场、公务员选调生培训5场、开设“法职启航”就业指导系列公开课8期；利用校友和社会资源，为学生拓展更多工作机会，举办法学专场招聘会2场，近40余家用用人单位来校进行招聘；开展10余次就业摸底调研，及时掌握学生就业进度，整理发布就业信息近千条。2024届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提升8.5个百分点。

学院高度重视就业工作，党政联席会定期通报就业进展，

领导班子带头访企拓岗，联系对接用人单位百余家，与天津张盈（天开园）律所事务所共建法学实践教育与人才培养基地。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在课程建设，教学改革方面持续发力。挖掘法律硕士课程亮点，策划开展法律硕士实务讲堂活动，并在《民法与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刑法与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行政法与行政诉讼原理与实务》三门课程中首先开展。帮助老师们的教学科研成果与实务部门对接并进行转化，实现教学方法创新。

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三进”工作，在课程中强化价值观教育，培养公能特色人才。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课程建设，注重把知识教育与价值观教育、能力教育相结合，把思想引导和价值观塑造融入每一门课程中。发挥专业课的思政教育功能，为法律硕士研究生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法治中国建设》《学术规范及论文写作指导》《法律职业伦理》等课程。挖掘法学学科“课程思政”潜力，制定学院课程思政建设方案。

落实课程管理制度，加强领导干部听课。严格执行开课制度，严格落实调课制度，严格做好教材选用工作。进行全学期听课督导，2024年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共计听课20余次，

对课程教学质量进行全面把控。

（二）导师选拔培训

落实师德第一标准，在导师选拔过程中由学院党委进行师德师风严格考察考核。严格按照学校关于指导教师资格审批和选聘工作的相关文件，严格把握师德师风标准和学术水平标准，严格按照程序由学院和学校两级进行导师选聘。

严格落实南开大学关于导师聘任、培训的相关文件，抓好导师培训工作。2024年12月20日召开导师培训会，邀请优秀研究生导师从新时代法治人才培养角度给予法学院导师尤其是青年导师深入指导。

（三）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通过理论中心组、形势政策课、班子成员讲党课、邀请校领导和专家学者开展主题宣讲等方式组织理论学习20余场，持续营造浓厚的理论学习氛围，切实提升师生党员思想理论水平，有效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落实、入脑入心。“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的模范带头作用充分发挥。“党建+法学+思政”的育人工作格局不断深化巩固。班子整体开拓创新精神和团结协作水平不断增强。

（四）学术训练情况

南开法学历来重视研究生的学术训练，采取多种措施培养学生提出研究选题、收集分析资料、进行学术创新、撰写

学术文章的能力。一是不断打磨法学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课程，打好学术研究根基。二是积极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导师所承担课题的研究，通过与导师的共同研究，学习研究方法、培养研究技能。三是支持学生举办学术沙龙、研讨会、读书会等形式开展学术研讨与交流，形成浓厚学术氛围。

坚持培养学生专业技能和创新能力，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各类专业竞赛，以赛促学，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持续参与立法征询工作。学生高水平论文发表、高层次科研项目和学术奖项取得新进展。

（五）学术交流情况

成功举办全国第二届人工智能法治论坛、第六届全国青年刑法学者实务论坛、数字时代的司法研究学术研讨会、新质生产力发展中的知识产权保护热点问题研讨会以及第三届国际信托法前沿研讨会、第三届中韩竞争法前沿论坛等国际国内学术研讨会 10 余场。

开展南开法学名家讲坛、南开刑法学术沙龙、南开公法论坛、南开国际法论坛、南开环境法论坛等系列讲座近百场。开展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实务专家进校园”系列活动，邀请最高检、天津市检察院等检察官开展系列实务讲座。举办两期全国政务新媒体法律及新闻素养综合培训班。

（六）研究生奖助情况

学校和学院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奖助体系，致力于不断扩大资助育人受益范围，支持学生高质量完成学业。奖助学金包括国家、学校和学院三个层次，资助类型包括公能奖学金、新生奖学金、助学金、社会奖学金、生活困难补助金和国家助学贷款等。

立足法学学生特点，结合《南开大学研究生奖学金管理办法》《南开大学助学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法学院进一步完善制定了《法学院研究生荣誉称号管理办法》《南开大学法学院研究生推免生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协调校友与其他单位等多方力量，设立法学院专项奖助学金，使奖学金和助学金覆盖所有全日制研究生，为获奖学生提供律所实习、校外走访的机会，增强学生和法律实务部门的有效互动，提升学生专业能力以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水平。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人才培养

在制度建设方面，持续推进研究生培养制度化建设，制定实施《法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分细则》《法学院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外指导教师选聘办法实施细则》《法学院加强科研诚信和学风建设推进方案》等规章制度。

在学生培养方面，以培养胸怀家国、德法兼修的卓越法治人才为目标，全面提升锻炼学生学术能力和综合素质。法律硕士研究生积极参加学科竞赛、社会实践。李玉霞获评全

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法律文书写作大赛二等奖。马程蕊论文获第三届“京津沪渝知识产权论坛”优秀奖。娄婷婷论文获天津市法学会法理学分会三等奖。刘若舟、何建婷参加中国 WTO 模拟法庭竞赛并获二等奖。刘笑岩获第一届全国法律科技产品创新设计竞赛三等奖。法律硕士研究生关注法治实践，并发表论文。2024 年法律硕士研究生在《学术交流》《人权研究》《国际法研究》《中国政府采购杂志》等期刊发表论文 10 余篇。

在实践教学方面，持续加强与实践基地的沟通和联系，搭建理论与实务沟通的桥梁。在 2024 年暑期，学院组织 50 余名法律硕士研究生进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天津市人民检察院、津南法院、津南检察院以及河西法院进行专业实习。

（二）教师队伍建设

南开法学注重深入实施人才强院战略，着力打造公能兼备、业务精湛、奋发有为、充满活力的卓越师资队伍。加大专家型教师队伍建设力度，引进“百青”1 人，招聘讲师和副教授各 1 人，招收博士后 1 人。王彬入选“百青”，王瑞雪晋升教授，吕怡维晋升副教授。现有有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 1 人、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 2 人、教育部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 2 人、天津市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哲学与法学组）成员 1 人、天津市“五个一批”人才入选者 1 人、

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人选 11 人。

（三）科学研究

发表 SSCI、CSSCI 期刊论文 49 篇，其中法学 CSSCI 期刊论文共 14 篇，屠振宇教授在《法学研究》发表论文；出版专著 3 部。获批科研经费 445 万元。中标国家社科基金项目 2 项，其中屠振宇获重点项目，邹兵建获一般项目。白佳玉、向波获教育部 2024 年第一批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立项。

高通的论文《故意伤害案件中赔偿影响量刑的机制》获教育部第九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青年奖。陈兵获“数炬计划——中国数据要素新锐学者项目”一等奖。陈兵的论文《互联网经济下重读“竞争关系”在反不正当竞争法上的意义》获第二届全国优秀应用法学论文成果奖。

法学院教师聚焦国之大者，积极建言献策。宋华琳提交的咨询报告获得中央领导批示，唐颖侠、陈兵、胡建国、闫尔宝、白佳玉等老师提交的十余份咨政报告分别得到中宣部、中国法学会、商务部、人民日报内参、天津市委等采纳或肯定性批示。

聚焦课题申报工作和论文发表等关系教师学术发展的工作，邀请专家对项目申报工作进行咨询和指导，邀请期刊编辑来校开展发表论文的指导讲座。积极推进《南开法律评论》《数字经济与法治》等学术集刊建设。

（四）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法学院自 2020 年 10 月起开设“法的门前”系列讲座，邀请法学院各学科优秀教师代表，立足法学生专业入门、学术前沿探讨等学习需求，开展超 20 场主题讲座，传承法律文化；为进一步提升法学学子对法律行业的了解，明确职业发展方向、提升求职技能，打破在校生从校园到职场的壁垒，学院本年度特别开设“法职启航”就业指导系列公开课，自 2023 年 9 月启动以来，已联合与学院合作共建的校外法律实务部门，开展 10 余场专题讲座，内容涉及仲裁员、检察官、律师等多个法律职业经验分享，有效拓宽了学生的求职视野、加深了行业认知，帮助学生逐步确立职业生涯规划。

（五）国际合作交流

积极探索与英国格拉斯哥大学法学院、美国天普大学法学院开展深度合作。胡建国、李蕊佚、唐颖侠分别参加国际会议并作主题发言。韩良赴加拿大西三一大学访学，柯振兴赴意大利米兰大学短期访学。朱桐辉赴澳门科技大学法学院进行授课交流。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科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法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分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为副组长的评估工作小组。小组对法律硕士学位点 2024 年各方面工作进行了认真检查，总结成绩，查找不足。在此基础上撰写《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存在的问题主要有：

高端人才有待进一步扩充；国际化程度总体不高；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特色和资源有待进一步挖掘；

（二）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本学位点学位论文抽检未发现问题。

六、改进措施

综合挖掘多方资源，继续引入与南开法学特色相匹配的优质师资；拓展与国外名校联合培养机制，创造使更多学生走出去的机会，鼓励、支持学生积极申报国家留学基金委相关留学项目；扎实贯彻国家关于涉外法治人才培养的各项要求，健全课程体系、创新培养机制，强化培养特色。